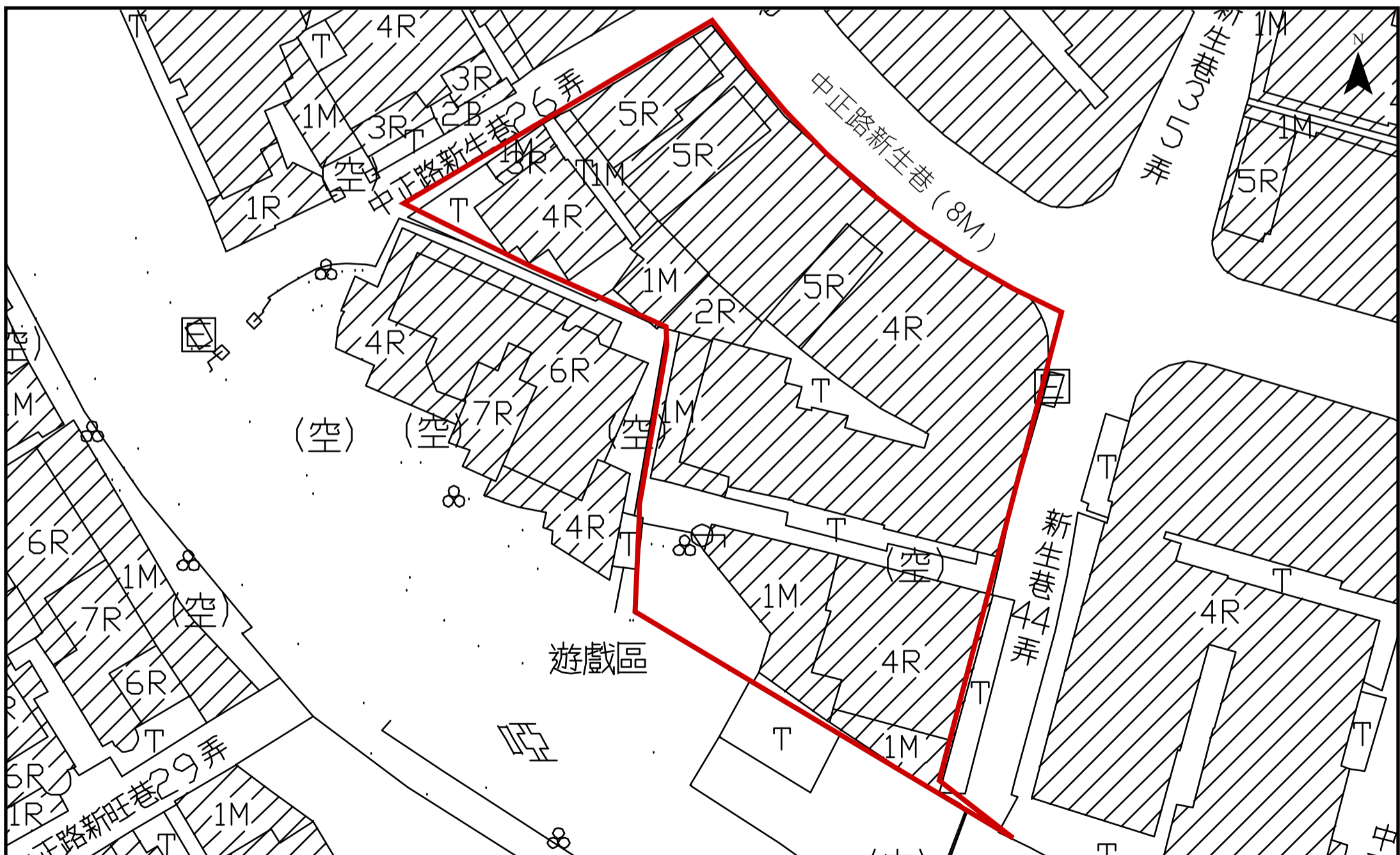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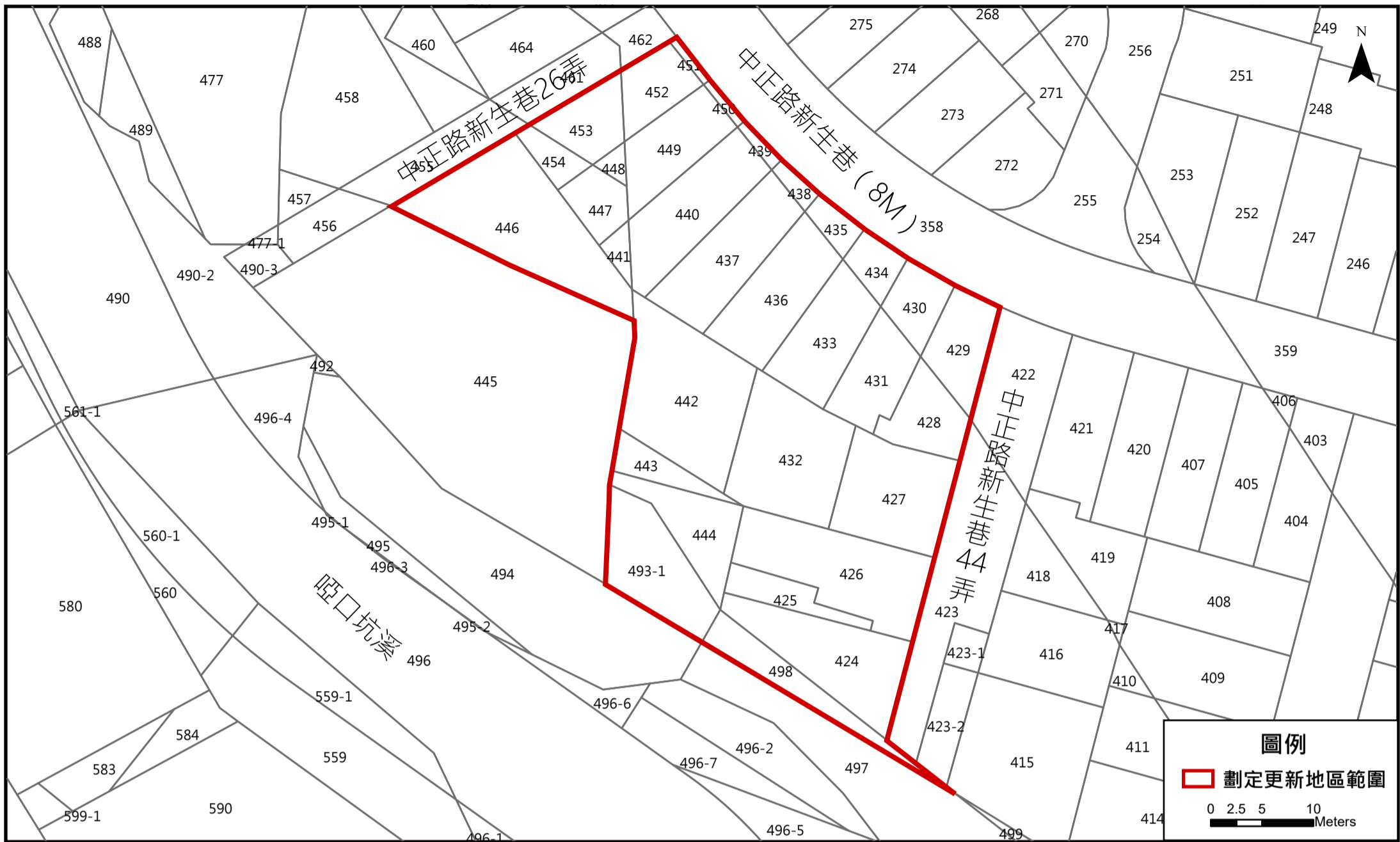


劃定新北市新莊區龍鳳段424地號等32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範圍圖



說明：

- 1.本案係於107年7月17日申請臨門方案建築物耐震詳評，經新北市建築師公會鑑定為有立即危險，建議拆除重建，並於108年2月26日經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審查通過，本府城鄉發展局遂以108年5月2日新北市更字第1084213978號函告知本案住戶，並副知本府工務局予以錄案追蹤。
- 2.為都市防災需求，本府依都市更新條例第7條第1項第3款規定逕行劃定為更新地區，總面積約為1,905.13平方公尺。
- 3.本案自109年1月6日起發布實施。

圖例

劃定更新地區範圍

0 2.5 5 10 Meters